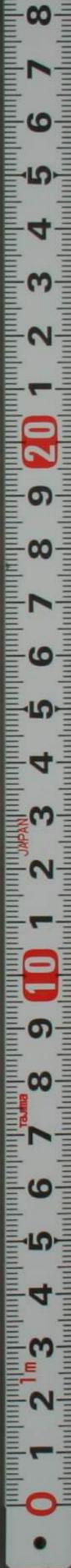


類經

卷二十二

鍼刺類

武  
905  
20



門 賦 9  
第 305  
卷 20



類經二十二卷

張介賓類註

松井家藏

鍼刺類

刺督背腹痛四十

背與心相控而痛所治天突與十椎及上紀素問

氣穴論○天突任脉穴十椎督脉之中樞也此  
穴諸書不載惟氣府論督脉氣所發條下王氏  
註曰中樞在第十椎節下間與上紀者胃脘也  
此相合可無疑也上紀如下文胃脘即中脘胃之募也為手太陽  
下紀者關元也陽少陽足陽明所生任脉之會

關元。小腸募也。為足三陰任脈之會。故曰上紀下紀。背胃邪繫陰陽左右

如此其病前後痛瀼胃脇痛而不得息不得臥

上氣短氣偏痛脉滿起斜出尻脉絡胃脇支心

貫膈上肩加天突斜下肩交十椎下此詳言上

相控而痛者悉由任督二脉之為病也蓋任在前督在後皆為陽腹為陰故為前後痛瀼等病

其在下者斜出尻脉在上者絡胃脇支心貫膈上肩加天突左右斜下肩交十椎下所以當刺

天突中樞胃脘關元等穴

○病在少腹有積刺皮髓以下至少腹而止素問

長刺節論○髓字編考韻篇皆無全元起本作髓字於義亦未為得新校正云當作皮髓髓字

誤也其說近理釋義云髓骨端也此言皮髓以下者蓋謂足厥陰之章門期門二穴皆在橫皮

肋骨之端也及下至小腹而止者如足陽明之天樞歸來足太陰之府舍衝門足少陰之氣穴

四滿皆主奔脉積刺俠脊兩傍四椎間此足太

陰俞手心主脉氣所及也按脉要精微論曰心為牡藏小腸為之使故曰少腹當有形也然則

厥陰俞能主少腹之疾無疑刺兩髀季脇肋間導腹中氣

熱下已腰骨曰髀兩髀髀者謂腰骨兩旁之居

導引也道引腹中熱氣下入少腹

則病已矣○髀音格又丘亞切○病在少腹

腹痛不得大小便病名曰疝得之寒刺少腹兩  
 股間刺腰髀骨間刺而多之盡見病已小腹間痛而二  
 便不行者為疝病乃寒氣之所致當刺少腹者  
 去肝腎之寒也刺兩股間者去陽明太陰之邪  
 也刺腰髀骨間者凡腰中在後在側之成片大骨  
 皆曰髀骨在後者足太陽之所行在側者足少  
 陽之所行凡此諸經皆非寒疝但察邪之所在  
 者多取其穴而刺之俟其少腹盡熱則病已矣  
 ○髀苦居切熱也

○氣滿胃中喘息取足太陰大指之端去爪甲  
 如雉葉靈樞熱病篇○足大指之端隱寒則留  
 白穴也○雉音械似非而無實

之熱則疾之氣下乃止內寒者氣至遲故宜久留其鍼內熱者氣至速

故宜疾去其鍼總候其氣下不喘乃可止鍼也○心疝暴痛取足太陰

厥陰盡刺去其血絡心疝者如脈要精微論曰診得心脈而急病名心疝

少腹當有形也取足太陰厥陰盡刺去其血絡者以二經皆聚於少腹去其絡血即所以散其邪也

○中熱而喘取足少陰臍中血絡靈樞雜病篇○中熱而喘熱在中上二焦也取足少陰者壯水以制火也

臍中血絡即足太陽委中穴取之可以寫火

○小腹滿大上走胃至心淅淅身時寒熱小便

不利取足厥陰

浙浙寒肅貌肝經之脉抵小腹挾胃其支者從肝別貫膈故為病如此當取足厥陰 ○腹滿大便不利腹大亦經以刺之 ○浙音昔

上走胃嗌喘息喝喝然取足少陰

腎上貫肝膈入肺中循喉嚨故其為病如此當取足少陰經以刺之喝喝喘急貌 ○嗌音益

○腹滿食不化腹嚮嚮然不能大便取足太陰

脾失其職則食不能化腹滿而鳴氣滯於中大便不調當取足太陰經以刺之 ○氣逆

上刺膺中陷者與下胃動脈

膺中陷者足陽明之屋翳也下胃動脈手太陰之中府也蓋在中 ○腹痛刺臍左右

動脈已刺按之立已不已刺氣街已刺按之立

已 臍之左右動脈如足少陰之育俞足陽明之天樞皆主腹痛氣街即足陽明之氣衝也

○腸中不便取三里盛寫之虛補之

腸不便者不能化物大腸不便者不能傳道大腸小腸皆屬於胃故當取足陽明之三里穴邪氣盛則寫之正

○腹中常鳴氣上衝胃喘不能

久立邪在大腸刺盲之原巨虛上廉三里

原篇曰盲之原出於臍腓即任脉之下氣海也巨虛上廉三里皆足陽明經穴按本輸篇曰大腸屬上廉此以邪在大腸故當刺巨虛上廉

若下文之邪在小腸者則當取巨虛下廉也

小腹控引腰脊上衝心邪在小腸者連臑系屬於春貫肝肺絡心系氣盛則厥逆上衝腸胃控引也。臑陰也。小腸連燠肝散於盲結於臍於小腹若其邪盛則厥逆自下上衝心肺燠於肝胃引於腰脊下及盲臍臑系之間也。盲義詳疾病類六十七。○臑音高故取之盲原以散之刺太陰以予之取厥陰以下之取巨虛下廉以去之按其所過之經以調之取盲原以散之散臍腹之結也。刺太陰以予之補肺經之虛也。取厥陰以下之寫肝經之實也。取巨虛下廉以去之求小腸之所屬也。按其所過之經謂察其邪之所在以調之也。

善嘔嘔有苦長太息心中憺憺恐人將捕之邪在膽逆在胃膽液泄則口苦胃氣逆則嘔苦故曰嘔膽憺憺心虛貌邪在膽逆在胃木乘土也。膽液泄則苦胃氣逆則嘔故嘔苦者謂之嘔。取三里以下胃氣逆則刺少陽血絡以閉膽逆却調其虛實以去其邪三里足陽明經穴。故可下胃氣之逆。又刺足少陽血絡以平其木則膽液不泄故曰以閉膽逆然必調其虛實或補或寫皆可以去其邪。○飲食不下膈塞不通邪在胃腕在上腕則刺抑而下之在下腕則散而去之上腕下腕俱在脉穴。

即胃脘也。刺抑而下之。謂刺上脘以寫其至高之食氣散而去之。謂溫下脘以散其停積之寒滯也。鍼。○小腹痛腫不得小便邪在三焦約取藥皆然。

之太陽大絡視其絡脉與厥陰小絡結而血者

腫上及胃脘取三里邪在三焦約者。三里下輸。出於委陽並足太陽之正。

入絡勝胱約下焦也。太陽大絡飛陽穴也。又必視其別絡及厥陰小絡結而血者盡取去之。以足厥陰之經亦抵小腹也。若小腹腫痛。○殮泄

上及胃脘者又當取足陽明之三里穴。○殮泄

補三陰之上補陰陵泉皆久留之熱行乃止陰

之上謂三陰交穴。脾肝腎之會也。陰陵泉足太陽脾經穴。補而久留之則陽氣至而熱行。熱行

則泄止矣。

○脹取三陽殮泄取三陰靈樞九鍼十二原篇

穀不化也。病脹者當取足之三陽。即胃膽膀胱三經也。殮泄者當取足之三陰。即脾肝腎三經也。○殮

音係。

○腹暴滿按之不下取太陽經絡者胃之募也

素問通評虛實論。○太陽經絡謂手太陽經之絡。即任脉之中脘胃之募也。中脘為手太陽少

陽足陽明脉所生故云。少陰俞去脊椎三寸傍

五用員利鍼少陰俞即腎俞也。腎為胃關故亦當取之。係足太陽經穴去脊兩旁

各一寸五分共為三寸。兩傍各五疔也。刺當用第六之員利鍼。○霍亂刺俞傍五。邪在中焦則既吐且瀉。藏氣反覆。神志繚亂。故曰霍亂。俞傍即上文少陰俞之傍。志室穴也。亦各刺五疔。足陽明及上傍三。及其上之傍。乃脾俞之外。則意舍也。當各刺三疔。

上膈下膈蟲癰之刺

靈樞上膈篇全○四十八 附膈證治按

黃帝曰氣為上膈者。食飲入而還出。余已知之矣。蟲為下膈者。食時乃出。余未得其意。願卒聞之。此言膈證有上下之分。而復有因氣因蟲之異也。因於氣則病在上。故食

飲一入。即時還出。因於蟲則病在下。故食久。時而復出。時時周時也。○愚按上膈下膈。即膈食證也。此在本經自有正條。奈何後世俱以脈之關格。認為膈證。既不知有上下之辨。亦不知有蟲氣之分。其謬甚矣。○醉音醉。岐伯曰喜怒不適。食飲不節。寒溫不時。則寒汗流於腸中。流於腸中則蟲寒。蟲寒則積聚守於下管。則腸胃充郭。衛氣不營。邪氣居之。凡傷胃氣則腸虛。而寒汗流於腸中。蟲寒不行。則聚於下管。而腸胃充滿。也。衛氣脾氣也。脾氣不能營運。故邪得聚而居之。○管。腕同。郭。廓同。人食則蟲上食。蟲上食則下管虛。下管虛則邪氣勝之。積聚

以留留則癰成癰成則下管約

而求之則喜

邪氣居之而乘虛留聚以致癰於下腕要約不行故食入啐時復出也癰壅同如論疾診凡篇曰目窠微癰其癰在管內者即而痛深其癰在者義亦猶此

外者則癰外而痛浮癰上皮膚熱

管之內外即言下腕也邪伏於

中故熱見於

黃帝曰刺之奈何岐伯曰微按其

癰視氣所行由以刺之也

先淺刺其傍稍內益

深還而刺之毋過二行

先淺刺其傍氣所及之處稍納其鍼而漸深之

以泄其流行之邪然後還刺其所病之正穴以拔其積聚之本但宜至再至三而止不可過也

察其沉浮以為深淺已刺必熨令熱入中曰使

熱內邪氣益衰大癰乃潰

邪沉者深刺之邪浮者淺刺之刺後必熨

以火而日使之熱則氣溫於內而邪自潰散也

伍以參禁以除其

內恬憺無為乃能行氣

二相參為參五相伍為伍凡食息起居必參伍

宜守其禁以除內之再傷又必恬憺無為以養其氣則正氣乃行而邪氣庶乎可散蓋膈證最為難愈故當切戒如

此恬音甜憺音淡

後以鹹苦化穀乃下矣

鹹從水化可以潤下軟堅苦從火化可以溫胃故皆能下穀也苦味詳按見運氣類十七少陰

司天條下○愚按上文云氣為上膈者食飲入而還出夫氣有虛實實而氣壅則食無所容虛

而氣寒。則食不得化。皆令食入即出也。至若蟲  
 為下膈者。蟲上食則下腕虛。其寒汁流於腸中  
 而後致。致癰滯不行。則亦因陽氣之虛於下。故食  
 入周時復出也。然余嘗治一中年之婦患此。證  
 者。因怒因勞。皆能舉發。發時必在黃昏。既痛且  
 吐。先吐清涎。乃及午食。午食盡。乃及蚤食。循次  
 而盡。方得稍息。日日如是。百藥不效。及相延視  
 則脈弦而大。余曰。此下膈證也。夫弦為中虛。大  
 為陰不足。蓋其命門氣衰。則食至下焦。不能傳  
 化。故直至日夕。陽衰之時。則逆而還出耳。乃用  
 八味參杞之屬。大補陰中之陽。隨手而應。自後  
 隨觸隨發。用輒隨效。乃囑其加意慎重。調至年  
 餘始愈。可見下膈一證。有食久周。日復出而不  
 止。晷時者。有不因蟲癰而下焦不通者矣。此篇  
 特言蟲癰者。蓋亦下膈之一證耳。學者當因是而推廣之。

刺腰痛

九十四

足太陽脉令人腰痛引項脊背如重狀

素問

痛篇全。○足太陽之脉。下項循脊內。挾脊抵  
 腰中。故令人腰痛引項脊背如重狀也。○尻  
 開高切。刺其郄中。太陽正經出血。春無見血。  
 腎也。

委中也。一名血郄。太陽正經。崑崙也。太陽合腎  
 水。水王於冬而衰於春。故刺太陽經者。春無見  
 血。○郄。○少陽令人腰痛如以鍼刺其皮中循  
 隙同。

循然不可以俛仰。不可以顧。  
 鍼刺其皮中。循循然。遲滯貌。謂其舉動不便也。  
 足少陽之脉起於目。銳眥上抵頭角。下耳後循

頸下曾中循脇裏下行身足之側故身刺少陽不可以俛仰頭不可以屈顧○俛俯同刺少陽

成骨之端出血成骨在膝外廉之骨獨起者夏

無見血膝外側之高骨獨起者乃胫骨之上端所以成其立其身故曰成骨其端則陽關

穴也少陽合肝木木王於春而衰於夏故刺少陽經者夏無見血○陽明令人

腰痛不可以顧顧如有見者善悲足陽明之筋循脇屬脊

足陽明之脈循頰後下廉出大迎其支別者下

人迎循喉嚨入缺盆下循腹裏至氣街中而合

以下解關故令人腰痛不可以顧顧如有見者見鬼怪之謂也善悲者神不足則悲也陽明氣衰而陰邪侮之故證見若此刺陽明於胛前三痛上下和之

出血秋無見血胛前三痛即三里也上下和之兼上下巨虛而言也秋時胃土

退氣故刺陽明者秋無見血○足少陰令人腰

痛痛引脊內廉足少陰之脈貫脊內屬腎也○按此前三痛足太陰腰痛一證必

古文之脫簡也刺少陰於內踝上二痛春無見血出血

太多不可復也內踝上二痛足少陰之復溜也春時木旺水衰故刺足少陰者

春無見血若出血太多則腎氣不可復也○厥陰之脈令人腰痛腰

中如張弓弩弦王氏曰足厥陰之支者與太陰少陽之脈同結於腰踝下中膠

下膠之間故令人腰痛肝主筋肝刺厥陰之脈病則筋急故令腰中如張弓弩弦刺厥陰之脈

在臑踵魚腹之外循之累累然乃刺之。臑，腿肚也。踵，足跟也。魚腹，臑之形如魚腹也。臑踵之間，魚腹之外，循之累累然者，即足厥陰之絡，蠡溝穴也。

臑音其病令人善言默默然不慧刺之三痛。善言，默默然者，善於言語默默也。即不能發聲之謂。肝病從風，人多昏冒，故不棄慧。三痛，三刺其處也。

○解脈令人腰痛痛而引肩目眈眈然時遺洩刺解脈在膝筋肉分間郤外廉之橫脈出血

血變而止。解脈，足太陽經之散行脈也。其脈循肩髃，故痛而引肩。其起在目內眥，故目眈眈然。其屬膀胱，故令遺洩。當刺解脈之在膝後者，即膕中橫文兩筋間，弩肉高起之處，則

郤中之分。此足太陽之血郤也。若郤之外廉有血絡橫見，盛滿而紫黑者，刺之當見黑血，必候其血色變赤乃止。其鍼此亦足太陽經之腰痛也。○眈音荒，郤隙同。解脈令人腰痛如引帶，常如折腰狀，善恐，刺解脈在郤中結

絡如黍米，刺之血射以黑，見赤血而已。復言解脈者，謂

太陽支脈從腰中下挾脊貫臀入膕中者也。故其痛如引帶如折腰也。太陽之脈絡腎，腎志恐，故善恐。郤中，即委中穴也。上文言郤外廉之橫脈，此言郤中結絡，治稍不同耳。已止鍼也。○同陰之脈令人腰痛痛如小錘居其中，怫然腫。足少陽之別絡結於厥陰，並經下絡足跗，故曰同陰之脈。如小錘居其中，痛而重也。怫然，怒意言

腫突如怒也。○刺同陰之脉在外踝上絕骨之

端為三痛即足少陽陽輔穴也○陽維之脉令人腰痛痛

上怫然腫陽維奇經之一也陽脉相維交會之脉故曰陽維刺陽維之

脉脉與太陽合膈下間去地一尺所陽維脉氣所發別於

金門而上行故與足太陽合於膈下間去地一尺所即承山穴也○衡絡之脉

令人腰痛不可以俛仰仰則恐化得之舉重傷

腰衡絡絕惡血歸之衡橫也足太陽之外絡自腰中橫出解外後廉而下

合於膈中故曰衡絡若舉重傷腰則橫絡阻絕而惡血歸之乃為腰痛刺之在郄

陽筋之間土郄數寸衡居為二痛出血郄陽即足太陽

之委陽穴在血郄上外廉兩筋間故云土郄數寸衡居金居也即殷門穴二穴皆當出血○

會陰之脉令人腰痛痛上漈漈然汗出汗乾令

人欲飲飲已欲走會陰任脉穴也在大便前小便便後任衝督三脉所會故曰

會陰任由此行腹督由此行背故令人腰痛邪在陰分故漈漈然汗出汗乾而液亡故令人欲

飲飲多則陰氣下溢刺直陽之脉上三痛在躡

上郄下五寸橫居視其盛者出血直陽謂足太陽正經之脉

俠脊貫腎下至膈中循膈過外踝之後徑直而行者故曰直陽躡為陽躡即申脉也郄即委中

也。此脉上之穴在蹻之上。却之下。相去約五寸。而橫居其中。則承筋穴也。或左或右。視其血絡之盛者刺之。○飛陽之脉令人腰痛。痛上怫怫然。出其血。

甚則悲以恐。飛陽足太陽之絡穴。別走少陰者。故為腰痛。痛上怫怫然。言痛狀如噴憤也。足太陽之脉絡腎。其別者當心。人散故甚則悲以恐。悲生於心。恐生於腎也。刺

飛陽之脉在內踝上五寸。少陰之前。與陰維之

會。在內踝上五寸。少陰之前者。即陰維之會。築賓穴也。亦同治飛陽之腰痛者。○昌

陽之脉令人腰痛。痛引膺。目眈眈然。甚則反折

舌卷不能言。昌陽即足少陰之復溜也。少陰屬腎。故為腰痛。腎脉注胃中。故痛引

於膺。腎之精為瞳子。故目眈眈然。少陰合於太陽。故反折。腎脉循喉嚨。故舌卷不能言。刺

內筋為二疝。在內踝上大筋前。太陰後。上踝二

寸所。內筋筋之內也。即復溜穴。在足大陰經之後。內踝上二寸所。此陰蹻之郤也。○

散脉令人腰痛。而熱熱甚。生煩。腰下如有橫木

居其中。甚則遺洩。散脉足太陰之別也。散行而結於腰。下骨空中。故病則腰下

刺散脉在膝。如有橫木居其中。甚乃遺洩也。刺散脉在膝

前。骨肉分間。絡外廉。束脉為二疝。在膝前。膝內側

分間。謂膝內輔骨下廉。腓肉之兩間也。絡外廉者。太陰之絡。色青而見者也。輔骨之下。後有大

筋結束，膝前之骨，令其連屬。取此繫束之脈，三刺以去其病。故曰束脈為三疝，是即地機穴也。

○按此節云膝前骨肉分間絡，外廉束脈，似指陽明經為散脈。而王氏釋為太陰，若乎有疑。但本篇獨缺太陰刺法，而下文有云：上熱刺足，太陰者，若與此相照應。及考之地機穴，主治腰痛，故今從王。

○肉里之脈，令人腰痛，不可以欬。欬則筋縮急。肉里，謂分肉之里，足少陽脈之所行也。又名分肉，少陽者筋其應也。欬則相引而痛，故不可欬。欬則筋縮急也。

刺肉里之脈為二疝，在太陽之外，少陽絕骨之後。骨穴之後，即陽輔穴也。

○腰痛俠脊而痛至頭，兀兀然，目眈眈，欲僵也。

什刺足太陽郄中出血。兀兀，凭伏貌。眈眈，目亂也。此皆太陽證。故當刺郄中出血。即委中穴也。

腰痛上寒，刺足太陽陽明上熱，刺足厥陰。上寒，上熱，皆以上體言也。寒刺陽經，去陽分之陰邪。熱刺厥陰，去陰中之風熱。

不可以俛仰，刺足少陽。少陽脈行身之兩側，故俛仰不利者，當刺之。

中熱而喘，刺足少陰，刺郄中出血。少陰主水，水病無以制火，故中熱。少陰之脈貫肝膈，入肺中，故喘。當刺足之少陰，涌泉大鍾悉主之。郄中，義如前。

○腰痛上寒，不可顧，刺足陽明上熱，刺足太陰。足陽明之脈挾喉嚨，上絡頭項，足太陰合於陰陽明，上行結於咽，故皆不可左右顧。○王氏

日。上寒陰市主之不可顧。中熱而喘刺足少陰。

三里主之。上熱地機主之。大便難刺足少陰。王氏曰湧泉主之。少腹

滿刺足厥陰。厥陰之脈抵少腹也。如折不可以

俛仰不可舉刺足太陽。足太陽之脈循腰背故

折。東骨主之。不可以俛仰。京骨崑崙引脊內廉

刺足少陰。脊之內廉腎脈之所行也。故當腰

痛引少腹控眇不可以仰刺腰尻交者兩髀脾

上以月生生死為瘡數發鍼立已。此邪客太陰之



引也。眇季脇下之空軟處也。腰尻交者按王氏

云。即下髎穴。此足太陰厥陰少陽三脈左右交

結於中也。兩髀脾謂腰髀骨下堅肉也。蓋腰髀

下尻骨兩傍有四骨空左右凡八穴為之。八髎

骨。此太陰腰痛者當取第四空即下髎也。以月

死生為瘡數。如繆刺篇曰。月生一日一瘡。二日

二瘡。漸多之。十五日十五瘡。十六日十四瘡。漸

少之也。按繆刺論曰。邪客於足太陰之絡令人

腰痛引少腹控眇不可以仰息。即此節之義。左

取右右取左。因脈之左右交結。故宜繆刺如此也。

○腰痛不可以轉搖急引陰卵刺八髎與痛上

俱足太陽經穴在腰之下尻之上。筋肉分間陷下處。○膠音遼。

○腰痛痛上寒取足太陽陽明痛上熱取足厥陰不可以俛仰取足少陽。靈樞雜病篇○重出見上文。

刺厥痺十五

刺熱厥者留鍼反為寒刺寒厥者留鍼反為熱。

靈樞終始篇○厥論曰陽氣衰於下則為寒厥陰氣衰於下則為熱厥。凡刺熱厥者久留其鍼則熱氣去故可反為寒。刺寒厥者久留其鍼則熱氣去故可反為熱。刺熱厥者久留其鍼則寒氣去故可反為熱。刺寒厥者久留其鍼則熱氣去故可反為寒。

陰也。一陽者。一刺陽也。

其陰經一次寫其陽經一次。則陰氣盛而陽邪退。故可以治熱厥。其二陽一陰者亦猶是也。故可以治寒厥。

○風逆暴四肢腫身漑漑唏然時寒饑則煩飽

則善變取手太陰表裏足少陰陽明之經肉清

取榮骨清取井經也。靈樞癲狂篇○風感於外

漑。皮毛寒粟也。唏然時寒。氣咽抽息而噤也。饑則煩。飽則變動不寧。風邪逆於內也。手太陰表裏。肺與大腸也。足少陰腎也。足陽明胃也。清寒冷也。取榮取井取經。即指四經諸穴為言。○漑音磊。唏音希。清音倩。厥逆為病也。足暴清。胃若將裂腸若

將以刀切之煩而不能食脉大小皆瀦瀦取足少陰清取足陽明清則補之溫則寫之是暴清也胃若將裂腸若刀切懊懷痛楚也煩不能食氣逆於中也脉大小皆瀦邪逆於經也如身體溫煖則當取足少陰以寫之身體清冷則當取足陽明以補之按足少陰則湧泉然谷足陽明則厲兌內庭解谿厥逆腹脹滿腸鳴胃滿不得息豐隆皆主厥逆取之下胃二脅欬而動手者與背膪以手按之立快者是也下胃二脅謂胃之下左右二脅之間也蓋即足厥陰之章門期門病人欬其脉動而應手者是其穴也又當取之背膪以手按之其病立快者乃其當刺之處蓋

足太陽經肺膪膪之間也內閉不得洩刺足少陰太陽與臍上以長鍼此下四節皆言厥逆兼證也內閉不得洩者病在水藏故當刺足少陰經之湧泉築賓足太陽經之委陽飛陽僕參金門等穴臍上即督脉尾骶骨之上穴名長強刺以長鍼第八鍼也氣逆則取其太陰陽明厥陰甚取少陰陽明動者之經也太陰脾經取隱白公孫陽明胃經取三里解谿厥陰肝經取章門期門甚則兼少陰陽明而取之動者之經謂察其所病之經而刺也少氣身漻漻也言吸吸也骨痠體重懈惰不能動補足少陰身漻漻寒栗也言吸吸氣性也此皆精虛不能化氣故當

補足少陰短氣息短不屬動作氣索補足少陰去

血絡也此亦氣虛也故宜補腎但察有血絡則

太陰而補足少陰者陽根於陰氣化於精也

治必求本於此可見用鍼用藥其道皆然

○厥挾脊而痛者至頂頭沈沈然目眈眈然腰

脊強取足太陽膈中血絡靈樞雜病篇○厥在

病也故當取膈中血絡即足厥胃滿面腫脣潔

太陽之委中穴○眈音荒厥胃滿面腫脣潔

潔然暴言難甚則不能言取足陽明脣潔潔腫

在面在胃及不能言者以胃脈行於頰頰挾口

環脣循喉嚨下膈也故當取足陽明經穴以

治之厥氣走喉而不能言手足清大便不利取足

少陰厥氣走喉而不能言者腎脈循喉嚨

利者陰氣不化也故當取足少陰經穴厥而腹嚮嚮然多寒氣腹

中穀穀便溲難取足太陰腹嚮嚮然寒氣滯於

不分之聲也便溲難脾脈聚於陰器○痿厥為

四末束挽乃疾解之日二不仁者十日而知無

休病已止同前篇○四末四支也束挽攣束挽

取之必漸有知此法行之無休待其病已而後

可止鍼○  
愧美本切。

○熱厥取足太陰少陽皆留之。寒厥取足陽明

少陰於足皆留之。

靈樞寒熱病篇○熱厥者陽邪有餘陰氣不足也故當取

足太陰而補之足少陽而寫之寒厥者陰邪有餘陽氣不足也故當取足陽明而補之足少陰而寫之補者補脾胃二經以實四支寫者寫水火二經以泄邪氣然必皆久留其鍼則寫者可去補者乃至矣此當與上文首節二節終始篇義相參為用

取足少陰

此下三節皆兼寒熱一厥而言也舌能收攝也故當取足少陰經而補之

振寒洒洒鼓頤不得汗出腹

脹煩悅取手太陰

鼓頤振寒鼓頤也凡此諸證皆陽氣不足之候故當取手

太陰肺經而補之○頤何敢切刺虛者刺其去也刺實者刺其

來也刺其去追而濟之也刺其來迎而奪之也

○厥痺者厥氣上及腹取陰陽之絡視主病也

寫陽補陰經也

同前篇○厥必起於四支厥而兼痺其氣上及於腹者當取足

太陰之絡穴公孫足陽明之絡穴豐隆以腹與四支治在脾胃也然必視其主病者或陰或陽而取之陽明多實故宜寫太陰多虛故宜補

○病在筋筋孿節痛不可以行名曰筋痺刺筋

上為故刺分肉間不可中骨也病起筋炆病已

止素問長刺節論○筋上為故病在筋上之故也刺分肉間刺其痛處筋肉分理之間也刺

筋者不可中骨筋熱則氣至故病已而止鍼○炆居永切熱氣也病在肌膚肌

膚盡痛名曰肌痺傷於寒濕刺大分小分多發

鍼而深之以熱為故無傷筋骨傷筋骨癰發若

變諸分盡熱病已止肌痺者痺在肉也大分小分大肉小肉之間也即氣

穴論肉之大會為谷小會為谿之義病在肌肉其氣散漫故必多發鍼而深刺之也無傷筋骨者恐其太深致生他變如終始篇曰病淺鍼深內傷良肉皮膚為癰正此之謂諸分盡熱者陽

氣至而陰邪退也故可已病而止鍼病在骨骨重不可舉骨髓酸

痛寒氣至名曰骨痺深者刺無傷脉肉為故其

道大分小分骨熱病已止無傷脉肉為故其故在勿傷脉肉也蓋骨

痺之邪最深當直取之無於脉分肉分妄泄其真氣但鍼入之道由大分小分之間耳必使骨

間氣熱則止鍼也

○骨痺舉節不用而痛汗注煩心取三陰之經

補之靈樞寒熱病篇○骨痺者病在陰分也支節不用而痛汗注煩心者亦病在陰分也

真陰不足則邪氣得留於其間故當取三陰之經察病所在而補之也○按五邪篇曰邪在腎

則病骨痛陰痺取之湧泉崑崙視有血者盡取之與此互有發明所當參閱詳本類前二十一論曰濕氣勝者為著痺謂其重著難動故云不去若寒濕相搏久而不已當碎取足陽明之三三濕散而痺可愈也

**刺四支病** 五十

**膺腧中膺背腧中背肩膊虛者取之上** 靈樞終始篇○  
 胃之兩旁高處曰膺凡肩膊之虛軟而痛者病有陰經陽經之異陰經在膺故治陰病者當取膺腧而必中其膺陽經在背故治陽病者當取背腧而必中其背病在手經故取之上上者手

也如手太陰之中府雲門手厥陰之天池皆膺腧也手少陽之肩髃天膠手太陽之天宗曲垣肩外俞皆背腧也咸主肩膊虛痛等病 ○手屈而不伸者其病在筋伸而不屈者其病在骨在骨守骨在筋守筋 屈而不伸者筋之拘攣也故治當守筋不可誤求於骨伸而不屈者骨之廢弛也故治當守骨不可誤求於筋也

○**蹇膝伸不屈治其捷** 素問骨空論○蹇膝膝屈能伸不能屈也肢骨曰捷治其捷者謂治其膝輔骨之上前陰橫骨之下蓋指股中足陽明髀關等穴也此下捷機關等義見經絡類十九○捷音健 坐而膝痛治其

機俠臂兩傍骨縫之動處曰立而暑解治其骸

關因立暑中而支體散解不收者當治其膝痛

痛及拇指治其臁出故當治其臁即委中穴也

坐而膝痛如物隱者治其關關者

膝後之骨解也膝痛不可屈伸治其背內

連脗若折治陽明中俞膠脗足脛骨也膝痛

折者治在陽明之中俞膠王氏注為三里愚謂

若別治巨陽少陰榮若再別求治法則足

少陰之榮穴然谷淫灤脛痠不能久立治少陽

之維在外上五寸淫灤滑精遺瀝也如本神篇

下即此節之謂維絡也足少陽之絡穴光明在

外踝上五寸灤音祿脛形景切又去聲痠蘇

○足髀不可舉側而取之在樞合中以員利鍼

大鍼不可刺靈樞厥病篇○髀足股也側側臥

之環跳穴宜治以員利鍼第六

○膝中痛取犢鼻以員利鍼發而間之鍼大如

靈樞雜病篇○犢鼻足陽明經穴

發而間之謂刺而又刺非一次可也員利鍼義如前刺膝用

之無疑也○蹇蹇同又音毛

○轉筋於陽治其陽轉筋於陰治其陰皆卒刺

靈樞四時氣篇○凡四支外廉皆屬三陽內廉皆屬三陰轉筋者卒病也故不必拘於時日但隨其病而卒刺之

○轉筋者立而取之可令遂已痿厥者張而刺

之可令立快也靈樞本輸篇○轉筋者必拘攣

必體廢張其四支而取之故血氣可令立快也

久病可刺五十二

今夫五藏之有疾也譬猶刺也猶汚也猶結也

猶閉也靈樞九鍼十二原篇○閉閉同刺雖久猶可拔也汚雖

久猶可雪也結雖久猶可解也閉雖久猶可決

也或言久疾之不可取者非其說也夫善用鍼

者取其疾也猶拔刺也猶雪汚也猶解結也猶

決閉也疾雖久猶可畢也言不可治者未得其

術也此詳言疾雖久而血氣未敗者猶可以鍼治之故善用鍼者猶拔刺也去刺於膚貴

輕捷也。猶雪汚也。汚染營衛。貴淨滌也。猶解結也。結留關節。貴釋散也。猶決閉也。閉塞道路。貴開通也。四者之用。各有精妙。要在輕摘其邪。而勿使略傷其正氣耳。故特舉此為論。若能效而用之。則疾雖久。未有不愈者矣。

○久病者邪氣入深。刺此病者深內而久留之。靈樞終始篇○久遠之疾。其氣必深。鍼不深則隱伏之病不能及。留不久則固結之邪不得散也。間日而復刺之。必先調其左右。去其血脉。刺

道畢矣。一刺未盡。故當間日復刺之。再刺未盡。故再間日而刺之。必至病除而後已。然當先察其在經在絡。在經者直刺其經。在絡者繆刺其絡。是謂調其左右。去其血脉也。義詳

本類前  
三十一

刺諸病諸痛 五十

刺諸熱者如以手探湯。靈樞九鍼十二原篇○

之法也。如以手探湯者。用在輕揚。刺寒清者如

入不欲行。如人入不欲行者。有留戀之意也。陰

有陽疾者取之下陵三里。正往無殆。氣下乃止。

不下復始也。陰有陽疾者。熱在陰分也。下陵即

氣退也。如不疾高而內者。取之陰之陵泉。疾高

而外者取之陽之陵泉也。

疾高者在上者也當取之。然高而內者屬藏故當取足太陰之陰陵泉高而外者屬府故當取足少陽之陽陵泉也。

○身有所傷血出多及中風寒若有所墮墜四

支懈惰不收名曰體惰。

靈樞寒熱病篇○身有所傷血出多而中風寒者破傷風之屬也或因墮墜不必血出而四支懈惰不收者皆名體惰也。

取其小腹臍下三結交三結交者陽明太陰也臍下三寸

關元也。

關元任脉穴又足陽明太陰之脉皆結於此故為三結交也。

○癰取之陰躄及三毛上及血絡出血。

靈樞熱病篇○

小使不通曰癰當取足少陰之照海穴乃陰躄

之所生也及三毛上者足厥陰之大敦也蓋腎

與膀胱為表裏肝經行於小腹故當取此二經

以治之若其有血絡者仍當刺之出血○癰良

中切躄音喬○男子如蠱女子如蛆身體腰脊如解

不欲飲食先取湧泉見血視跗上盛者盡見血

也。蠱如犯蠱毒脹悶也。蛆當作胎如蠱如胎無是病而形相似也。身體腰膝如解倦散不收也。湧泉足少陰經穴跗上足面也。以陽明經為言凡其盛者皆當刺出其血也。○蛆將預切。

○病注下血取曲泉。靈樞厥病篇○病注下血陰經之曲泉穴。

○瘧不渴間日而作取足陽明渴而日作取手

陽明靈樞雜病篇○刺瘧論曰瘧不渴間日而

病類作刺足太陽渴而間日作刺足少陽詳疾

多言刺足少陽善怒而不欲食言益小者傷其

而多言者肝膽邪實也○噦以草刺鼻噦噦而

已無息而疾迎引之立已大驚之亦可已

治之之法用針刺鼻則噦噦則氣達而噦可已

此一法也或閉口鼻之氣使之無息乃迎其氣

而引散之勿令上逆乃可立已此二法也又或

以他事驚之則亦可已此治噦之三法也○噦

按內經諸篇金匱無呃逆一證觀此節治噦二法  
皆所以治呃逆者是古之所謂噦者即呃逆無  
疑也如口問篇曰穀入於胃胃氣上生於肺今  
有故寒氣與新穀氣俱還入於胃新故相亂真  
邪相攻氣并相逆復出於胃故為噦又曰肺主  
為噦仲景曰陽明病不能食攻其熱必噦所以  
然者胃中虛冷故也以其人本虛故攻其熱必  
噦又曰若胃中虛冷不能食者飲水則噦成無  
已曰若噦則吃吃然有聲者是也此噦為呃逆  
而由於陽明太陰之虛寒又可知也奈何自東  
垣以下謂噦屬少陽無物有聲乃氣病也丹溪  
曰有聲有物謂之嘔吐有聲無物謂之噦是皆  
以乾嘔為噦也及陳無擇則又以噦為欬逆夫  
乾嘔者嘔也欬逆者嗽也皆何涉於噦諸說不  
同皆未之深察耳○噦於決切又音誨

○眇絡季脇引少腹而痛脹刺諱諱素問骨空論○季脇

下軟處曰眇中諱諱足太陽經穴○眇音秒諱諱音衣希

○刺諸痛者其脉皆實靈樞終始篇○此言痛而可刺者脉必皆實者

也然則脉虛者其不宜刺可知矣故曰從腰以上者手太陽陽

明皆主之從腰以下者足太陽陽明皆主之此

取之法也腰以上者天之氣也故當取肺與大腸二經蓋肺經自膈行手太陽經自手上頭也

腰以下者地之氣也故當取脾胃二經蓋脾經自足入腹胃經自頭下足也病之在陰在陽各

察其所主病在上者下取之病在下者高取之而刺之

病在頭者取之足病在腰者取之膈此遠取之法也有病

在上而脉通於下者當取於下病在下而脉通於上者當取於上故在頭者取之足在腰者取

之膈蓋疏其源而流自通故諸經皆有井榮俞原經合之辨病生於頭者頭

重生於手者臂重生於足者足重治病者先刺

其病所從生者也先刺所從生○病痛者陰也

同前篇○凡病痛者多由寒邪滯逆於經及深居筋骨之間疑聚不散故病痛者為陰也痛

而以手按之不得者陰也深刺之按之不得者

是為陰邪故刺亦宜深然則痛在浮淺者病在

上者陽也。病在下者陰也。癢者陽也。淺刺之。陽升。故在上者為陽。陰主降。故在下者為陰。癢者散動於膚腠。故為陽。凡病在陽者皆宜淺刺之。其在下者自當深刺無疑也。病先起陰者先治其陰而後治其陽。病先起陽者先治其陽而後治其陰。此以部位言。陰陽也。病之在陰在陽。起有先後。先者病之本。後者病之標。治必先其本。即上文所謂先刺其病所從生之義。

刺癰疽 五十

五藏身有五部。靈樞寒熱病篇。○五藏。在內。而要害係於外者。有五部。如下文。

伏兔一。在膝上六寸起肉間。足陽明胃經之要害也。腓二。腓者。脰也。

即小腿肚也。足太陽少陰及三焦。背三。中行督脈。旁四

行足太陽經。皆藏五藏之脰四。肺俞。心俞。肝俞。脾俞。腎俞。五藏

之所繫也。項五。此五部有癰疽者死。項中為督脈。陽維之會。統諸陽

之綱領也。凡上五部皆要害會之所。忌生癰疽。生者多死。病始手臂者先取

手。陽明太陰而汗出。病始頭首者先取項。太陽

而汗出。病始足脛者先取足。陽明而汗出。刺癰疽者。

法當取汗。則邪從汗散。而癰自愈。然必察其始病之經。而刺有先後也。○此節義當與刺熱篇

類四十四。參看詳疾病。臂太陰可汗出足陽明可汗出。

陰肺經也。足陽明胃經也。按熱病篇曰。脈順可汗者。取之魚際太淵大都太白。寫之則熱去。補之則汗出。按以上四穴。皆手足太陰經之榮。胸明者。亦當取之。榮。胸則內庭陷谷是也。詳義見本類前四十一。故取陰而汗出。

甚者止之於陽取陽而汗出甚者止之於陰。

陰而汗出甚者陰之勝也。當補陽明可以止之。寫太陰而汗出甚者陽之勝也。當寫陽明可以止之。蓋以陰陽平而汗自止也。

取陽而汗出甚者其止法亦然。凡刺之害中而不去則精泄不中而去則致氣精泄則病甚而

不去則精泄不中而去則致氣精泄則病甚而

類經二十一卷

鍼刺類

二十九

惟致氣則生為癰疽也。

故病必益甚而惟羸也。鍼未中病自當留鍼。若不中而去則病未除而氣已致。故結聚而為癰疽。皆刺之害也。此節與九鍼十二原篇同。見後六十。○惟音匡。

○鼠瘦寒熱還刺寒府。寒府在附膝外解營。

骨空論。○鼠瘦。癰癧也。寒府在附膝外解營。謂在膝下外輔骨之骨解間也。凡寒氣自下而上者。必聚於膝。是以膝膕最寒。故名寒府。管窟也。當是足少陽經之陽關穴。蓋鼠瘦在頸腋之間。病由肝膽。故當取此。取膝上外者使之拜。取足以治之。○瘦音漏。

心者使之跪。拜則骨節顯。故可以取膝穴。跪則深隙見。故可以取足心穴。

○治腐腫者刺腐上視癰小大深淺刺素問長刺節論

○腐腫內腐外腫也大為陽毒其患淺小為陰毒其患深故當察其小大而刺分深淺也

大者多血小者深之必端內鍼為故止淺但多

泄其血則毒可去癰小患深必端內其鍼而深取之也為故止言以此為則而刺癰之法盡矣

冬月少鍼非癰疽之謂素問通評虛實論○五十五

帝曰春亟治經絡夏亟治經俞秋亟治六府冬

則閉塞閉塞者用藥而少鍼者也亟急也凡用

宜治各經之絡穴夏宜治各經之俞穴秋氣未深宜治六府陽經之穴冬寒陽氣閉塞脈不易

行故當用藥而少施鍼也此用所謂少鍼者也

非癰疽之謂也癰疽不得頃時回冬月氣脈閉塞宜少鍼也

者乃指他病而言非謂癰疽亦然也蓋癰疽毒盛不泄於外必攻於內故雖冬月亦急宜鍼石

寫之不得頃時回者謂不可使頃刻癰不知所內回也內回則毒氣攻藏害不小矣

按之不應手乍來乍已刺手太陰傍三瘡與纓

脉各二癰疽已生未知的所故按之不應手也

太陰之脉自腋下出中府中府之旁乃足陽明

氣戶庫房之次刺癰曰瘡三瘡三刺也纓脉結纓兩旁之脉亦足陽明

頸中水突氣舍等穴掖癰太熱刺足少陽五

刺而熱不止刺手心主三刺手太陰經絡者大

骨之會各三刺足少陽五者少陽近掖之穴則淵腋腋筋也刺手心主三者天池

在腋下一也刺手太陰經絡者列缺也太陽之會各三者謂肩後骨解中手太陽肩貞穴也暴

癱筋纒隨分而痛魄汗不盡胞氣不足治在經

俞纒縮也隨分而痛隨各經之分也魄汗陰汗也胞氣不足水道不利也治在經俞隨癱所

在俞以治各經之俞穴如手太陰之俞太淵之類是也○纒音軟

貴賤逆順靈樞根結篇

○五十六

黃帝曰逆順五體者言人骨節之小大肉之堅

脆皮之厚薄血之清濁氣之滑濇脉之長短血

之多少經絡之數余已知之矣此皆布衣匹夫

之士也夫王公大人血食之君身體柔脆肌肉

軟弱血氣慄悍滑利其刺之徐疾淺深多少可

得同之乎五體者五形之人也故其骨節皮肉血氣經脉稟有不齊刺治亦異所以

有逆順之變至於貴賤之間尤有不同故欲辨其詳也○脆音翠慄音飄急也悍音旱岐

伯答曰膏粱菽藿之味何可同也膏脂肥也粱粟類穀之良

者也菽豆也藿豆葉也貴者之用膏粱賤者之用菽藿食味有厚薄稟質所以不同也氣

滑即出疾氣瀦則出遲氣悍則鍼小而入淺氣  
 瀦則鍼大而入深深則欲留淺則欲疾氣滑者  
 出宜疾氣瀦者難致故出宜遲氣悍者來必勇  
 利故鍼宜小而入宜淺氣瀦者至必艱遲故鍼  
 宜大而入宜深所以宜深者以此觀之刺布衣  
 則欲留宜淺者則欲疾也者深以留之刺大人者微以徐之此皆因氣慄  
 悍滑利也布衣氣瀦故宜深宜留大人氣滑故宜微宜徐蓋貴人之氣慄悍滑利有  
 異於布衣之土耳黃帝曰形氣之逆順奈何岐伯曰形  
 氣不足病氣有餘是邪勝也急寫之貌雖不足而神氣病

氣皆有餘此外似虛而內則實邪氣勝也當急寫之形氣有餘病氣不足  
 急補之形雖壯偉而病氣神氣則不足此外似實而內則虛正氣衰也當急補之形  
 氣不足病氣不足此陰陽氣俱不足也不可刺  
 之刺之則重不足重不足則陰陽俱竭血氣皆  
 盡五藏空虛筋骨髓枯老者絕滅壯者不復矣  
 陽主外陰主內若形氣病氣俱不足此表裏陰  
 陽俱虛也最不可刺若再刺之是重虛其虛而  
 血氣盡筋髓枯老者益竭故致絕形氣有餘病  
 減壯者必衰故不能復其元矣氣有餘此謂陰陽俱有餘也急寫其邪調其虛

實形氣病氣俱有餘邪之實也。故當急寫。既當  
 之前防其假實。既刺之後。故曰有餘者寫之。不  
 防其驟虛。故宜調之也。  
 足者補之。此之謂也。凡用鍼者。虛則實之。滿則  
 最妙。補寫之時。以鍼為之。又曰。虛則實之。者。氣  
 口虛而當補之也。滿則泄之者。氣口盛而當寫  
 之也。此用鍼之大法。似乎諸虛可補矣。何上文  
 云形氣不足。病氣不足。此陰陽氣俱不足也。不  
 可刺之。實命全形論曰。人有虛實。五虛勿近。五  
 實勿遠。五閱五使。篇曰。血氣有餘。肌肉堅緻。故  
 無用鑿石也。本神篇曰。是故用鍼者。察觀病人  
 之態。以知精神魂魄之存亡得失之意。五者以  
 傷。鍼不可以治之也。小鍼解曰。取五脈者。死言

病在中。氣不足。但用鍼盡大寫。其諸陰之脈也。  
 脈度篇曰。盛者寫之。虛者飲藥以補之。邪氣藏  
 府。病形篇曰。諸小者。陰陽形氣俱不足。勿取以  
 鍼。而調以甘藥也。諸如此者。又皆言虛不宜鍼  
 也。及詳考本經諸篇。凡所言應刺之疾。必皆邪  
 留。經絡。或氣逆。藏府。大抵皆治實證。此鍼之利  
 於寫。不利於補也。明矣。然則諸言不足者。補之  
 又何為。其然也。蓋人身血氣之往來。經絡之流  
 貫。或補陰。可以配陽。或固此。可以攻彼。不過欲  
 和其陰陽。調其血氣。使無偏勝。欲得其平。是即  
 所謂補寫也。設有不明。本末未解。補虛之意。而  
 凡營衛之虧損。形容之羸瘦。一切精虛氣竭等  
 證。既欲用鍼調補。反傷真元。未有不立敗者也。  
 故曰。鍼有寫而無補。於此。諸篇之論。可知矣。凡  
 用鍼者。不可不。故曰。刺不知逆順。真邪相搏。補  
 明此。鍼家大義。

反施乃為之逆。不知逆順則滿而補之則陰陽  
 真氣與邪氣相搏病必甚也。四溢腸胃充郭肝肺內臍陰陽相錯益其有餘故病如此  
 虛而寫之則經脉空虛血氣竭枯腸胃備辟皮  
 膚薄著毛腠天焦予之死期損其不足故病如此備其畏怯也辟邪  
 僻不正也。薄著瘦而瀉也。天短折也。故曰用鍼  
 之要在於知調陰與陽調陰與陽精氣乃光合  
 形與氣使神內藏故曰上工平氣中工亂脉下  
 工絕氣危生故曰下工不可不慎也上工知陰陽虛實

能平不平之氣中上無的確之見故每多淆亂  
 經脉下工以假作真以非作是故絕入之氣危  
 人之生也。必審五藏變化之病五脉之應經絡之實  
 虛皮之柔麤而後取之也五脉五藏之脉應也  
 刺有大约須明逆順靈樞逆順篇全〇五十七  
 黃帝問於伯高曰余聞氣有逆順脉有盛衰刺  
 有大约可得聞乎伯高曰氣之逆順者所以應  
 天地陰陽四時五行也人與天地相參與日月相應其陰陽升降盛衰  
 之氣當其位而和者為順不當其位而乖者為逆脉之盛衰者所以候

血氣之虛實有餘不足也。脈之盛衰者以有力無力言故可以候血

虛實刺之大約者必明知病之可刺與其未可

刺與其已不可刺也。三刺義具如下文。又若明知病之可刺者以其實邪

在經也。如脈度篇所謂盛者寫之。虛者飲藥以補之是也。與其未可刺者謂有所避忌也。如終始篇所謂新內新勞已飽已饑大驚大恐者勿

刺及八正神明論所謂天忌五禁篇所謂五禁之類皆是也。與其已不可刺者言敗壞無及也。凡

此三者皆本節切近之義。黃帝曰候之奈何。伯高曰兵法曰

無迎逢逢之氣無擊堂堂之陣。逢逢之氣盛堂堂之陣整無迎

無擊避其銳也。逢音蓬。刺法曰無刺熇熇之熱無刺漉漉

之汗無刺渾渾之脈無刺病與脈相逆者。熇熇之甚也。漉漉汗之多也。渾渾虛實未辨也。病與脈相逆形證陰陽不合也。是皆未可刺者也。○熇郝音二音。漉音鹿。

黃帝曰候其可刺奈何。伯高曰上工

刺其未生者也。其次刺其未盛者也。其次刺其

已衰者也。未生者治其幾也。未盛者治其萌也。已衰者知其有隙可乘也。是皆可刺

者。下工刺其方襲者也。與其形之盛者也。與其

病之與脈相逆者也。刺其方襲者不避來銳也。與其形之盛者見其外不

刺其方襲者不避來銳也。與其形之盛者見其外不

刺其方襲者不避來銳也。與其形之盛者見其外不

刺其方襲者不避來銳也。與其形之盛者見其外不

刺其方襲者不避來銳也。與其形之盛者見其外不

知其內也。病之與脉相逆者，逆有微甚。微逆者，防有所傷，未可刺也。甚逆者，陰陽相離，形氣相失，已不可刺也。醫不達此而強刺，故曰方其盛之，未有不償事者矣。故曰下工。

也。勿敢毀傷刺其已衰，事必大昌。盛邪當寫，何懼毀傷正氣。

邪之所湊，其氣必虛。攻邪未去，正氣先奪。耳故曰方其盛也。勿敢毀傷病既已衰，可無刺矣。不

知邪氣似平，病本方固，乘勢拔之，易為力也。故曰刺其已衰，事必大昌。故曰上工

治未病，不治已病，此之謂也。此與四氣調神論同。見攝生類七。

五禁五奪五過五逆九宜

靈樞五禁篇全〇五十八

黃帝問於岐伯曰：余聞刺有五禁，何謂五禁？岐

伯曰：禁其不可刺也。黃帝曰：余聞刺有五奪，岐

伯曰：無寫其不可奪者也。黃帝曰：余聞刺有五

過，岐伯曰：補寫無過其度。黃帝曰：余聞刺有五

逆，岐伯曰：病與脉相逆，命曰五逆。黃帝曰：余聞

刺有九宜，岐伯曰：明知九鍼之論，是謂九宜。補之

過度資其邪氣，寫之過度竭其正氣，是五過也。九宜義見本類前第四餘如下文。黃帝

曰：何謂五禁，願聞其不可刺之時。岐伯曰：甲乙

日自乘，無刺頭無發，矇於耳內，丙丁日自乘，無

振埃於肩喉廉泉戊巳日自乘六四季無刺腹去  
爪寫水庚辛日自乘無刺關節於股膝壬癸日  
自乘無刺足脛是謂五禁六。天壬之合入身者甲  
戊巳及四季應腹與四支庚辛應關節股膝壬  
癸應足脛日自乘者言其日之所直也皆不可  
刺是謂五禁發矇振埃六。黃帝曰何謂五奪岐伯  
曰形肉已奪是一奪也大奪血之後是二奪也  
大汗出之後是三奪也大泄之後是四奪也新  
產及大血之後是五奪也此皆不可寫此五奪者皆元

氣之大虛者也若再寫之必六黃帝曰何謂五逆  
眞於殆不惟用鍼用藥亦然黃帝曰何謂五逆  
岐伯曰熱病脉靜汗已出脉盛躁是一逆也病  
泄脉洪大是二逆也著痺不移胸肉破身熱脉  
偏絕是三逆也淫而奪形身熱色天然白及後  
下血衄血衄篤重是謂四逆也寒熱奪形脉堅  
搏是謂五逆也六。熱病脉靜陽證得陰脉也汗已  
出脉躁盛眞陰敗竭也病泄脉  
宜靜而反洪大者孤陽邪勝也著痺破胸身熱  
而脉偏絕者元有所脫也淫而奪形身熱下血  
衄者精血去而亡陰發熱也寒熱奪形而脉堅  
搏者脾陰大傷而眞藏見也凡此五逆者皆陰

虛之病故本神篇曰陰虛則無氣無氣則死矣是皆不可刺者也○關渠九切。蘇。音。杯。切。

鍼分三氣失宜為害九十五

夫氣之在脉也邪氣在上濁氣在中清氣在下故鍼陷脉則邪氣出鍼中脉則濁氣出鍼大深則邪氣反沉病益靈樞九鍼十二原篇○邪氣在中者水穀之氣也清氣在下者寒濕之氣也陷脉諸義具如下文但缺取清氣在下之義或有故曰皮肉筋脉各有所處病各有所宜各不同形各以任其所宜經絡疾病各有所處九鍼各不同形故其任用亦各

有所無實無虛損不足而益有餘是謂甚病病益甚無實者無實實也無虛者無虛虛也取五脉者死取三脉者恒奪陰者死奪陽者狂鍼害畢矣五脈三脉義如下文○恒音匡衰殘也○小鍼解曰夫氣之在脉也邪氣在上者言邪氣之中入也高故邪氣在上也此釋上文之義也傷於風者上先受之故凡八風寒邪之中入其氣必高而在濁氣在中者言水穀皆入於胃其精氣上注於肺濁溜於腸胃言寒温不適飲食不節而

病生於腸胃故命曰濁氣在中也。水穀入胃其清者化氣上歸於肺是為精氣若寒溫失宜飲食過度不能運化則必留滯腸胃之間而為病此濁氣在中也

清氣在下者言清濕地氣之中人也必從足始故曰清氣在下也。傷於濕者下先受之故凡清濕地氣之中人必在下

而從足鍼陷脈則邪氣出者取之上。諸經孔穴多在陷者之中

如刺禁論所謂刺缺盆中內陷之類是也故凡欲去寒邪瀆刺各經陷脈則經氣行而邪氣出乃所以取陽邪之在上者鍼中脈則濁氣出者取之陽明合也。陽明合穴足三里也刺之可以清腸胃故能取濁氣之在中者鍼大深則邪

氣反沉者言淺浮之病不欲深刺也深則邪氣從之入故曰反沉也。反沉病益深也皮肉筋脈各有所處者言經絡各有所主也。皮肉筋脈各有所主以應四時之氣取五脈者死言病在中氣不足但用鍼盡也

大寫其諸陰之脈也。五脈者王藏五輸也病在陰之脈取三陽之脈者唯言盡寫三陽之氣令故必死

病人惛然不復也。手足各有三陽六府脈也六府寫之令人惛然不復也奪陰者死言取尺之五里五

往者也。奪陰者死。奪藏氣也。尺之五里。尺澤後。後六寸。奪陽者狂。正言也。取三陽之謂。

用鍼先診反治為害十六

凡將用鍼必先診脈視氣之劇易乃可以治也。

靈樞九鍼十二原篇。病之虛實。不可易識也。必察於脈。乃可知之。故凡將用鍼。必先診脈。察知重輕。方可施治。否則未有不悞而殺人者矣。五藏之氣已絕於內而

用鍼者反實其外。是謂重竭。重竭必死其死也。靜。藏氣已絕於內。陰虛也。反實其外。誤益陽也。益陽則愈損其陰。是重竭也。陰竭必死。死則

也。治之者。輒反其氣。取腋與膺。腋與膺皆藏脈所出。氣絕於內而復取之。則致氣於外。而陰愈竭矣。五藏之氣已絕於外而用鍼

者。反實其內。是謂逆厥。逆厥則必死。其死也躁。藏氣已絕於外。陽虛也。反實其內。誤補陰也。助陰則陽氣愈竭。故致四逆。而厥逆厥必死。死必躁也。治之者。反取四末。四末為諸陽之本。氣絕於外。而取其本。則陰氣至而

陽愈。刺之害中而不去。則精泄。害中而去。則致

氣精泄。則病益甚。而惟致氣則生。為癰瘍。害中而去。去鍼太遲也。不中而去。去鍼太蚤也。均足為害。此節與寒熱病篇文同。但彼云不中而去。則

氣精泄則病益甚而惟致氣則生為癰瘍

致氣者是此云害中者誤也詳見前五十四

○小鍼解曰所謂五藏

之氣已絕於內者脉口氣內絕不至此釋上文之義也脉

口浮虛按之則無是謂反取其外之病處與陽

經之合有留鍼以致陽氣陽氣至則內重竭重

竭則死矣其死也無氣以動故靜外者陽之分陰氣既虛復

留鍼於外以致陽氣則陰愈虛而所謂五藏之

氣竭於內無氣以動故其死也靜所謂五藏之

氣已絕於外者脉口氣外絕不至取則無是謂

外絕不至至陽之虛也

反取其四末之輸有留鍼以致其陰

氣陰氣至則陽氣反入入則逆逆則死矣其死

也陰氣有餘故躁陽氣既虛復留鍼四末以致

陰氣則陽氣愈竭必病逆厥而

勿迎五逆能殺生人六十

黃帝曰余以小鍼為細物也夫子乃言上合之

於天下合之於地中合之於人余以為過鍼之

意矣願聞其故靈樞玉版篇曰過鍼之意謂其言之若過也岐伯曰

何物大於天乎夫大於鍼者惟五兵者焉五兵

針也

者。死之備也。非生之具。且夫人者。天地之鎮也。其不可不參乎。夫治民者。亦唯鍼焉。夫鍼之與五兵。其孰小乎。五兵。即五刃。刀。劍。矛。戟。矢也。五兵雖大。但備殺戮之用。置之死者也。小鍼雖小。能療萬民之病。保其生者也。夫天地之間。唯人最重。故為天地之鎮。而治人之生。則又唯鍼最先。蓋鍼之為用。從陽則上。合乎天。從陰則下。合乎地。從中則變化。其間而動。合乎人。此鍼道之所以合乎三才。功非小。○黃帝補較之五兵。其孰大孰小。為可知矣。

曰。夫子之言。鍼甚駁。以配天。地上數。天文下度。地紀內別五藏。外次六府。經脈二十八會。蓋有

周紀能殺生人。不能起死者。子能反之乎。同前篇。○駁。大也。二十八會者。手足十一。一經左右共二十四脈。加以任督兩躡。共二十八也。岐伯曰。能殺生人。不能起死者也。黃帝曰。余聞之。則為不仁。然願聞其道。弗行於人。岐伯曰。是明道也。其必然也。其如刀劍之可以殺人。如飲酒使入醉也。雖勿診。猶可知矣。言不善用鍼者。徒能殺人。不能起死者。正。如以刀劍加人。則死。以酒飲人。則醉。此理之必然。自不待診而可知者也。黃帝曰。願卒聞之。岐伯曰。人之所受氣者。穀也。穀之所

注者胃也。胃者水穀氣血之海也。海之所行，雲氣者，天下也。胃之所出，氣血者，經隧也。經隧者，五藏六府之大絡也。迎而奪之而已矣。於穀穀氣自外而入，所以養胃氣也。胃氣由中而發，所以行穀氣也。二者相依，所歸則一。故水穀入胃，化氣化血以行於經隧之中。是經隧為五藏六府之大絡也。若迎而奪之，則血氣盡而胃氣竭矣。○隧音遂。黃帝曰：上下有數乎？岐伯曰：迎之五里，中道而止，五至而已。五往而藏之，氣盡矣。故五五三十五而竭其輸矣。此所謂奪其天氣者也。

止不問手足經也。五里，手陽明經穴。此節指手之五里，即經隧之要害。若迎而奪之，則藏氣敗絕，必致中道而止。且一藏之氣，大約五至而已。鍼凡五往以迎之，則一藏之氣已盡。若奪至二十五至，則五藏之輸氣皆竭，乃殺生人。此所謂奪其天真之氣也。氣穴論曰：大禁二十五。在天府下五寸。非能絕其命而傾其壽者也。不知刺即此之謂。殺生人，鍼非絕人之命，傾人之壽者也。黃帝曰：願卒聞之。岐伯曰：闕門而刺之者，死於家中。入門而刺之者，死於堂上。門，即生氣通天等論所謂氣門之門也。闕門而刺，言其猶淺也。淺者，害遲，故死於家中。入門而刺，言其深也。深則害速，故死於堂上。黃帝曰：善乎方明哉。道請

著之玉版以為重寶傳之後世以為刺禁令民勿敢犯也。玉版義詳脉色類十

○陰尺動脈在五里五輸之禁也。靈樞本輸篇陰尺動脈

言陰氣之所在也。小鍼解曰。奪陰者死。言取尺之五里其義即此。五里五輸之禁詳如上文。

得氣失氣在十一禁。靈樞終始篇

凡刺之法必察其形氣形肉未脫少氣而脉又躁躁厥者必為繆刺之散氣可收聚氣可布。病氣而形肉未脫其脉躁急其病躁而厥逆者氣虛於內邪實於經也。當繆刺之左病取右右病

取左所刺在絡其用輕淺則精氣之散者可收邪氣之聚者可散也。深居靜處占神往來閉戶塞牖魂魄不散專意一神精氣之分毋聞人聲以收其精必一其神令志在鍼。此者須必清必靜聚精會神詳察秋毫令志在鍼庶於虛實疑似之間方保無誤也。淺而留之微而浮之以移其神氣至乃休。上文言少氣者氣之虛也。以氣虛邪實之病而欲用鍼故宜淺而留之。貴從緩也。微而浮之懼傷內也。但欲從容以移其神耳。候其真氣已至乃止鍼也。

勿出謹守勿內是謂得氣。既刺之後尤當戒慎男子忌內女子忌外

忌外者堅拒勿出。忌內者謹守勿內。凡刺之禁。則其邪氣必去。正氣必復。是謂得氣。

- 新內勿刺。新刺勿內。
- 已醉勿刺。已刺勿醉。
- 新怒勿刺。已刺勿怒。
- 新勞勿刺。已刺勿勞。
- 已飽勿刺。已刺勿飽。
- 已饑勿刺。已刺勿饑。
- 已渴勿刺。已刺勿渴。
- 大驚大恐。必定其氣乃刺之。
- 乘車來者。臥而休之。如食頃乃刺之。
- 出行來者。坐而休之。如行十里頃乃刺之。

連男內女外。凡此十二禁者。其脉亂氣散。逆其共為十一禁。

營衛經氣不次。因而刺之。則陽病入於陰。陰病出為陽。則邪氣復生。麤工勿察。是謂伐身形體。淫泆乃消。腦髓津液不化。脫其五味。是謂失氣也。

淫泆。蕩散也。不知所禁。妄為刺之。則陰陽錯亂。真氣消亡。是謂失氣也。○泆音逸。

刺禁 六十

黃帝問曰。願聞刺要。素問刺要論全岐伯對曰。病有浮沉。刺有淺深。各至其理。無過其道。應淺不淺。應深不深。皆過其道也。過之則內傷。不及則生外壅。壅則邪從之。

過於深則傷氣於內失於淺則致氣於外故為壅腫而邪反從之

為大賊內動五藏後生大病賊害也動傷動也後生大病詳如下

故曰病有在毫毛腠理者有在皮膚者有在肌肉者有在脉者有在筋者有在骨者有在髓者

此詳言內外之淺深以見用鍼者當各有所取也是故刺毫毛腠理

無傷皮皮傷則內動肺肺動則秋病溫瘧泝泝

然寒慄刺毫毛腠理者最淺者也皮則稍深矣故秋病溫瘧泝泝然刺皮無傷肉肉傷則內動

寒慄也○泝音素

脾脾動則七十二日四季之月病腹脹煩不嗜

食脾皮在外肉在內肉為脾之合肉傷則內動於脾脾土寄王於四季之末各一十八日共為七十二日脾氣既傷不能運化故於辰戌丑未之月當病脹煩不嗜食也刺肉無傷

脉脉傷則內動心心痛刺脉無傷筋筋傷則

刺筋無傷骨骨傷則內動腎腎動則冬病脹腰痛筋在骨

傷則肝氣動故於春陽發生之時當病熱證熱則筋緩故為弛縱○弛弛同

傷則肝氣動故於春陽發生之時當病熱證熱則筋緩故為弛縱○弛弛同

傷則肝氣動故於春陽發生之時當病熱證熱則筋緩故為弛縱○弛弛同

傷則肝氣動故於春陽發生之時當病熱證熱則筋緩故為弛縱○弛弛同

傷則肝氣動故於春陽發生之時當病熱證熱則筋緩故為弛縱○弛弛同

傷則肝氣動故於春陽發生之時當病熱證熱則筋緩故為弛縱○弛弛同

傷則肝氣動故於春陽發生之時當病熱證熱則筋緩故為弛縱○弛弛同

傷則肝氣動故於春陽發生之時當病熱證熱則筋緩故為弛縱○弛弛同

在內骨合腎而王於冬。骨傷則內動於腎。故至冬時為病。脹為腰痛。以化元受傷而腰為腎之府也。刺骨無傷髓。髓傷則銷鑠脂酸。體解亦然。不去矣。髓為骨之充。精之屬。最深者也。精髓受傷。故為乾枯銷鑠。脂酸等病。解休者。懈怠困弱之名。陰之虛也。陰虛則氣虛。氣虛則不能運動。是謂不去也。按海論所言。髓海不足者。病多類。此詳經絡類三十一。○  
錄式灼切。脂音枕。休音跡。

○黃帝問曰。願聞刺淺深之分。素問刺岐伯對  
 曰。刺骨者無傷筋。刺筋者無傷肉。刺肉者無傷脈。刺脈者無傷皮。刺皮者無傷肉。刺肉者無傷

筋。刺筋者無傷骨。前四句言宜深者勿淺。後三句言宜淺者勿深也。義如下。  
 文。帝曰。余未知其所謂。願聞其解。岐伯曰。刺骨無傷筋者。鍼至筋而去不及骨也。病在骨者直當刺骨。勿傷其筋。若鍼至筋而去不及於筋。則病不在肝。攻非其過。是傷筋也。刺筋無傷肉者。至肉而去不及筋也。病在筋者直當刺筋。及於筋。則病不在脾。是傷肉也。刺肉無傷脈者。至脈而去不及肉也。病在肉者直宜刺肉。若刺至脈。分而刺。去不及於肉。則病不在心。是傷脈也。刺脈無傷皮者。至皮而去不及脈也。病在脈者直當刺脈。若鍼至皮

分而去不及於脉則病不在肺是傷皮所謂刺也以上四節言當深不深之為害也

皮無傷肉者病在皮中鍼入皮中無傷肉也

過深而中肉刺肉無傷筋者過肉中筋也

而中筋者刺筋無傷骨者過筋中骨也此謂之

反也刺筋過深而中骨者傷其腎氣此上三節

刺害 素問刺禁論 全〇六十四

黃帝問曰願聞禁數岐伯對曰藏有要害不可

不察分要害言各有所要亦分各有分所害當詳察也肝生於左東方而主

發生於其肺藏於右肺金王於西方而主心部

於表心火主陽在上腎治於裏腎水主陰在下

脾為之使脾土王於四季主運行水胃為之市

胃納水穀無物胃容故為之市鬲育之上中有父母鬲育膜也

肺為陽中之陰心主血肺主氣營衛於身故稱

父母七節之傍中有小心人之脊骨共二十一節

間自下而上是為第七節其兩傍者乃腎俞穴

其中則命門外俞也人生以陽氣為本陽在上者謂之君火君火在心陽在下者謂之相火相火在命門皆真陽之所在也故曰七節之傍中

有小從之有福逆之有咎從謂順其氣逆謂喪其真也上文八者皆

人生神氣之所在順之則福延逆之則咎至乃所謂藏之要害也刺中心一日

死其動為噫此下言刺害也心為五藏六府之主故中之者不出一日其死最速

動變動也心在氣為噫噫見則心氣絕矣噫音伊刺中肝五日死其動

為語語謂無故妄言也肝在氣為語語見則肝絕矣刺中腎六日死其

動為噦診要經終論曰中腎七日死四時刺逆從論曰其動為噦為欠見則腎氣絕矣

刺中肺三日死其動為欬肺在氣為欬欬見則肺氣絕矣診要經終

論曰中脾十日死其動為吞脾在氣為吞吞見則

脾絕矣診要經終論曰中脾者五日死愚按

上文刺傷五藏死期各有遠近者以陰陽要害

之有緩急也蓋死生之道惟陽為主故傷於陽

者為急傷於陰者稍遲心肺居於膈上二陽藏

也心為陽中之陽肺為陽中之陰故心為最急

而一日肺次之而三日肝脾腎居於膈下三陰

藏也肝為陰中之陽腎為陰中之陰脾為陰中

之至陰故肝稍急而五日腎次之而六日脾又

次之而十日此緩急之義也按診要經終論王

氏以五行之數為註脾言生數肺言生數之餘

腎言成數之餘心則不及言數此其說若乎近

理然或此或彼或言或不言難以盡合恐不能

無勉強耳四時刺逆從論刺中膽一日半死其

決於膽。是謂中正之官。奇恆之府。傷之者其危極速。故本篇不及六府。獨言膽也。嘔出於胃而膽證忌之。木邪刺附上。中大脈血出不止死。對犯土。見則死矣。刺附上。中大脈血出不止死。對足面也。大脈。足陽明衝陽穴。胃經之原也。胃為五藏六府水穀氣血之海。若刺之過傷。以致血出不止。則海竭。刺面中溜脈。不幸為盲。溜。凡血脈氣亡。必致死也。刺面中溜脈。不幸為盲。凡血脈之通於目者。皆為溜脈。按大惑論曰。五藏六府之精氣。皆上注於目。而為之。精論疾診尺篇曰。赤脈從上下者。太陽病。從下上者。陽明病。從外走內者。少陽病。此皆溜脈之義。刺面者。不知溜脈。而誤中之。傷其精氣。故令人盲。刺頭中腦戶。入腦立死。腦戶。穴在枕骨上。通於腦中。腦為髓海。乃元陽精氣之所聚。鍼入腦。則真氣泄。故立死。刺舌

下中脈太過血出不止為瘖

舌下脈者任脈之廉泉穴。足少陰之

標也。中脈太過。血出不止。則傷腎。腎虛則無氣。故令人瘖。瘖。按憂悲無言論曰。足之少陰。上繫於舌。絡於橫骨。終於會厭。脈解篇曰。內奪而厥。則為瘖。俳。此腎虛也。然則瘖本於腎。無所疑矣。

刺足下布絡中脈血不出為腫

足下布絡。足跗

絡也。邪在布絡。而刺中其脈。過於深矣。刺郄中。若血不出。氣必隨鍼而壅。故為腫也。刺郄中。大脈令人仆脫色。郄。足太陽委中穴也。刺委中。而中其大脈。傷陰氣於陽經。

故令人仆倒。且脫色也。郄。隙同。仆。音付。刺氣街中脈血不出為腫。氣街。即氣衝足陽明經穴。僕。當作。刺氣街者。不中穴。而旁中其脈。若血不出。當為

腫於鼻。刺脊間中髓為偃。偃，偃也。刺脊太深，誤中髓者，傷腰背骨

中之精氣，故令人蹇曲。刺乳上中乳房為腫根。不能伸也。○偃，雍主切。乳，乳也。乳房，乃胃中氣血

結不散，留而為腫。腫則必潰，且并。刺缺盆中內。乳根皆蝕而難於愈也。○蝕，食同。刺缺盆中內

陷氣泄，令人喘欬逆。缺盆在肩前橫骨上陷者，中為五藏六府之道。凡刺

手魚腹內陷為腫。魚腹，手太陰經之脈。刺之太深，內陷必反致邪而為腫也。

無刺大醉，令人氣亂。大醉，亂人。氣亂，因氣血因而刺之，是益其亂。

無刺大勞，令人氣逆。大勞，勞者，氣

乏刺之則無刺新飽人。新飽者，穀氣盛滿。經氣

無刺大饑人。饑，人。氣虛，刺未定，刺之恐其易泄。

無刺大驚人。驚者，氣怯。刺陰股中大脈

血出不止死。陰股，大脈足太陰箕門血海之間。

刺客主人內陷中脈為內漏為聾。客，主人。是少

刺膝髓出液為。太深則內陷中脈，膿生耳底。是

為內漏，傷其經氣，故致聾也。刺膝髓，之下而

其液則液泄，筋枯，故令人跛。聾，頻北二音。

火切補。刺臂太陰脉，出血多立死。臂太陰脉也。肺主氣以行營衛，血出多而營衛絕，氣散則死也。  
 刺足少陰脉，重虛出血為舌難。以言本腎既虛而復刺出血，是重虛也。故令舌難。刺膺中陷中肺為喘逆仰息。肺近膺中而誤中，之則肺氣上泄，故為喘為逆。仰首而息也。  
 刺肘中內陷，氣歸之為不伸。肘中者，手太陰之尺澤。厥陰之曲澤皆是也。深刺內陷，必損其氣，氣泄於此，則氣歸之。故為不能伸。  
 刺陰股下三寸內陷，令人遺溺。陰也。皆上聚於陰器，惟少陰之在股間者，有經渠穴，其在氣衝下三寸者，足厥陰之五里也。主

若腸中熱滿不得溺者，刺深內陷，令人遺溺。禁當是此穴，然厥陰之陰包陽明之箕門皆治遺溺。若刺之太深，則溺反不止矣。  
 刺掖下脇間內陷，令人效。脇間，肺所居也。若刺深內陷，中其肺藏，故令人效。  
 刺少腹中膀胱溺出。膀胱溺出，刺中膀胱則胞氣泄，故溺出。  
 刺膻腸內陷為腫。膻腸足肚也。肉厚氣深，不易刺。刺匡上陷，行散故刺而內陷則為腫。  
 骨中脉為漏為盲。匡，眼匡也。目者宗脉之所聚，系之脉則流淚不止而為漏。視無所見而為盲也。  
 刺關節中液出不得。屈伸之關節也。諸筋者皆屬於節，液出則筋枯。

故為不  
得屈伸

類經二十一卷

金匱要略

類經二十一卷

公中和氣... 故為不... 得屈伸... 類經二十一卷... 金匱要略... 故為不... 得屈伸... 類經二十一卷... 金匱要略...

